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委托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预计2025年拟用于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3亿元（含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上限。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一、投资情况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评估资金安全、保障资金流动性、提高资金收益率的基础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2025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上限。

（三）资金来源

公司2025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均来自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类型范围：公司2025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投资的产品均为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金融机构、证券公司等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投资决策：在公司授权范围内，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委托理财事项，财务总监在投资本金最高额度内审批每一笔（次）投资金额及投资事项。

3、具体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及经办人负责具体办理委托理财业务。

（五）投资期限

公司2025年度进行委托理财预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根据资产情况和经营计划决策决定投资额度和期限，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控制风险措施

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确保不发生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